

花蓮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中學非科技領域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資訊科技專長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花蓮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花蓮縣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運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協助非專長授課教師精熟科技領域教材教法，提供實用之教學資源，增進專業知能。
- 二、精進教師課堂有效教學能力，以解決教學現場所面臨的問題。
- 三、從跨校教師間的經驗分享交流，深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意涵與精神。
- 四、促進學校教學正常化。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花崗國中

肆、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辦理時間：113 年 01 月 20 日 至 01 月 21 日
- 二、活動地點：花崗國中資訊教室一(A棟3F)
- 三、參加對象：
 - 1、非科技領域專長之授課教師或未修習科技領域增能學分班之授課教師優先，請依非專長授課科目(資訊科技)報名參加。
 - 2、無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相關師資之學校，請務必派員參加，以符合教學正常化原則。
 - 3、本縣國中科技領域輔導團員。

伍、研習內容：

活動程序表、活動/課程內容詳如附件一

陸、預期成效

- 一、強化本縣科技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課堂實踐的專業知能。
- 二、教師專業知能成長的歷程，能透過課堂實踐、運用、分享與回饋的機制，使學生更能了解資訊科技課程內涵並能有效學習。
- 三、提昇縣內教師對於資訊科技教材教法認識及研發設計之專業能力，增進非專長資訊科技教師之教學成效。

柒、差假及獎勵

- 一、參加研習人員及工作人員請惠予公假登記。
- 二、執行本項活動有功人員，依「花蓮縣公立中小學及幼兒園授權獎懲案件獎懲標準表」辦理敘獎。
- 三、依參與科目全程參與研習者核實發給研習時數，於學期中實際授課並繳交授課紀錄合格者由花蓮縣政府教育局發給非專長研習證明。
- 四、未全程參與者，核實給予研習時數。

捌、經費

本案經費來源為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補助。。

玖、經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資訊科技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課程第一天

日期	113年 01 月 20 日(六)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主持人	備註
8:30-9:00	報到與長官致詞	花崗國中 李恩銘校長	
9:00-12:00	運算思維與TPACK理論	花崗國中 張吉南老師	
12:00-13:00	午餐與午休	科技輔導團團隊	
13:00-16:00	安全上網與四角辯論	花崗國中 張吉南老師	

第二天

日期	113年 01 月 21 日(日)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主持人	備註
8:30-9:00	報到與長官致詞	花崗國中 李恩銘校長	
9:00-12:00	資訊相關議題、 演算法及模組化程式設計	花崗國中 張吉南老師	
12:00-13:00	午餐與午休	科技輔導團團隊	
13:00-15:00	資訊相關議題、 演算法及模組化程式設計	花崗國中 張吉南老師	
15:00-16:00	綜合座談	科技輔導團團隊	